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近年来公司负债规模逐年增长，有息负债规模较大，且呈增加趋势。随着公司各项业务规模的继续扩大，为了保证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债务规模预计仍将保持增长，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和资金压力，同时有息负债规模的增加可能会导致财务费用的增加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二、投资控股型架构风险。发行人为控股型架构，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于子公司成都蜀都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都市郫都区兴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对母公司营业收入贡献较大，如若子公司生产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受限资产金额较大风险。发行人的抵质押物等受限资产绝对规模较大，可能会对后续融资及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项目建设风险。公司承建的项目主要为工程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较大压力的情况，从而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影响项目进展，未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较大。此外，土地整理拆迁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总成本上升，从而影响公司资金平衡的运营能力。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公司、发行人、蜀都川菜	指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股东	指	成都市郫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蜀都川菜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彭驰翔
注册资本（万元）	30,5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5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郫都区安德镇安平东路 235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郫都区德源街道红旗大道北段 22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73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790096060@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河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德源街道红旗大道北段 221 号
电话	028-64894693/15928926615
传真	028-64438680
电子信箱	790096060@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市郫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成都市郫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68%，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68%，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生效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胡泽清	总经理	辞任	2023 年 6 月 27 日	-
高级管理人员	李河金	副总经理	辞任	2023 年 6 月 27 日	-
高级管理人员	李河金	总经理	新任	2023 年 6 月 27 日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8.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彭驰翔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彭驰翔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胡泽清、赵天齐、李河金、陈静

发行人的监事：李微、冉易、秦凯、岑永露、吴娜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河金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付韵竹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钟锋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为配合省、市积极发展成都市郫都区农业经济，提升川菜产业，发展文化而设立的成都市郫都区城市经营主体和实业控股平台，是由成都市郫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在全区农业、川菜产业、豆瓣行业、文化旅游方面具备独一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豆瓣销售业务、管网租赁业务、房屋租赁业务、旅游业务及厂房租赁业务等。

（1）豆瓣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豆瓣业务运营主体为旗下子公司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鹃城郫县豆瓣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市鹃和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定位于豆瓣产品的高端品牌，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品牌知名度，是郫县豆瓣行业的龙头企业和行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工厂，具有指导四川高端豆瓣市场定价的地位。公司拥有“鹃城牌”郫县豆瓣系列产品，产品经过切、剁、酿、酵、翻、晒、露等传统工艺，独具浓郁酱香和酯香味，被称为“川菜之魂”，获“中华老字号”荣誉称号。销售模式上，公司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经销在销售收入中的占比最高，主要面向一级经销商。直销一般面向超市大客户、批发客户、集团客户和直营零售等。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发行人项目管理业务包括代建及自营两类，项目管理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本部开展。代建模式下，发行人根据郫都区人民政府委托，负责相关工程的施工管理、后续维护及交接

工作，收取工程项目管理费收入。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负责筹措支付，待项目竣工结算后，发行人根据项目投入的工程成本以及协议约定的项目管理费比例确认项目管理费收入。根据项目类型的不同，公司分别按照项目投入成本的 6%至 15%确认项目管理费收入。自营模式下，发行人自行组织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通过自持运营的方式实现收益。

（3）管网使用业务

郫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于 2013 年根据“郫国资【2013】49 号”文件将安德镇区域规划排污工程、郫县团结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郫筒镇沱江河北侧截污工程（管道工程）、郫县泗合桥末端污水处理设施等共计 66.93 公里的管网资产注入发行人，入账价值为 4.08 亿元，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郫县兴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发行人管网租赁业务主要客户为成都市郫都区蜀都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乡村振兴公司”）。

发行人管网租赁业务开展区域即安德镇区域、郫县团结镇、郫筒镇和郫县泗合桥区域，发行人管网租赁业务在该区域内处于主导地位。目前发行人主要的管网租赁业务承租人为成都市郫都区蜀都乡村振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与承租人签订了管网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6 年，约定每年管网租赁费用为 11,000.00 万元，每两年支付一次。

（4）房屋租赁业务

发行人房屋租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成都蜀都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文旅公司将自有 55 处、合计建筑面积 135,372.34 平方米的房产出租给成都市郫都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5 年，租金 7,000.00 万元/年。截至目前，发行人已经顺利完成续约事宜，租赁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5 年，租金 7,000 万元/年。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豆瓣销售业务

①郫县豆瓣行业情况

郫县豆瓣具有 400 年的发展历史，赢得了“川菜之魂”和“中国地理标志产品”的美誉，其制作技艺已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作为本地食品饮料产业的传统主导产业，郫县豆瓣得到了郫县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以及大力支持，其产品销售遍及全国各地，并出口加拿大、美国、英国、日本、台湾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015 年郫县大力发展川菜特色产业，全力培育打造包括郫县豆瓣、川菜调味品、有机蔬菜、食用菌等在内的一批农业产业化集团，做强川菜产业特色品牌，助推“双百亿”（百亿川菜园区、百亿豆瓣产业）产业发展，启动建立川菜及调味品技术研发机构，修订完善郫县豆瓣国家标准，促进郫县豆瓣产业规模化、集团化发展，提升行业整体水平，川菜特色产业将在郫县焕发出新的活力。

但是传统郫县豆瓣产业无论从生产规模还是制作工艺以及营销手段，与国内相似产业都还存在较大差距，整体产业链都急需进行产业升级转型，开发、创新产品，提升产品档次、提高产品文化内涵，拓展国际和国内两个市场。随着川菜美食文化体验街、川菜博物馆和郫县豆瓣节等第三产业的逐步发展，为弘扬郫县豆瓣文化提供了良好的营销推广平台和发展机遇。总体来看，随着郫县豆瓣市场影响力的扩大，郫县豆瓣产业的发展正不断有力地促进着郫县区域经济的发展。

目前，成都市郫都区共有生产豆瓣企业 100 余家，产量超百万吨，年销售收入过亿元企业 10 多家。郫县豆瓣已经成为成都市郫都区食品生产行业的支柱。

②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的豆瓣业务历史悠久，在业内和消费市场上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公司的主打品牌“鹃城牌”定位于豆瓣行业的高端品牌，在全国具有一定的知名度，销售网络遍及全国并出口海外，主要出口市场是日本和加拿大。作为成都市郫都区较大的豆瓣生产企业，豆瓣公司定位于豆瓣产品的高端品牌，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品牌知名度，是郫县豆瓣行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工厂，随着公司运营能力的提高和政府对豆瓣产业的支持，公司豆瓣业务的销售规模不断上升，具有指导四川高端豆瓣市场定价的功能。

③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品牌优势：公司经批准使用“郫县豆瓣”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国家 A 级绿色食品”、“全国轻工业优质产品”、“中国国际农业博览会名牌产品”、“全国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试点企业”等认证，获“中华老字号”、“中国驰名商标”、“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及“中国食品工业优质龙头食品企业”、“四川省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四川省调味品十强品牌企业”、“四川省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等荣誉。旗下品牌“鹃城牌”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市场优势：公司豆瓣业务运营良好，现已在成都市郫都区建成中国川菜产业园区，目前拥有过 3.70 平方公里承载能力，园区入驻企业达 84 家，其中建成投产 73 家，引入产业项目 103 个，拉动产业投资总额 83.00 亿元，企业工业园区集中度不断提高，形成特色产业集群，极大地推动了川菜产业的品牌化和规模化发展。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情况

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城市社会经济发展、人居环境改善、公共服务提升和城市安全运转的基本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状况是衡量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

2016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该意见具体措施中明确提出了城镇化过程中基础设施的相关要求：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加快城市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推动智慧城市等新型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培育中小城市和特色小镇，提升县城和重点镇基础设施水平；辐射带动新农村建设，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可见，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2020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该意见明确指出老旧小区改造的内容和方法。老旧小区改造对象范围，应为建成年代较早、失养失修失管、市政配套设施不完善、社会服务设施不健全、居民改造意愿强烈的城镇住宅小区（含单栋住宅楼），要重点改造 2000 年年底前建成的老旧小区。内容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小区内建筑物公共部位维修、环境及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小区内建筑节能改造、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和相应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由此可见，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不仅有利于推动惠民生扩内需，同时也有利于推进城市更新和开发建设方式转型，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总体来看，随着新型城镇化战略的稳步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将保持较快增长，市场化融资方式将在满足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②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郫都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营主体，公司在建设中国川菜总部基地、川菜文化体验区等方面承担了重要角色。公司依托规划建设 3.70 平方公里川菜产业食品加工基地，整合园区已规划剩余的 1.52 平方公里的土地资源，统筹实施园区拓展区的开发、建设和资产管理，集中发展调味品、川菜原辅料和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集群，打造全国唯一的以地方菜系为主导特色的“中国川菜产业园区”。近年来，郫都区人民政府将更多优质的国有资产划拨给发行人经营管理，使发行人在地区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上处于优势地位。

③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行业优势：发行人作为成都市郫都区政府批准成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营主体，肩负着成都市郫都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任，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近年来，成都市郫都区有关政府部门持续划拨相关资产，并支持发行人进行项目建设。发行人处于行业独特地位，外来竞争相对较低，经营的资产未来将带来较高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区位优势：近年来，成都市郫都区在交通、能源、市政公用设施等城乡基础建设上不断推进，完成了以国道 317 线、成灌高速、绕城高速为骨架，以县域快速通道为支撑，以镇村道路为脉络的交通网络体系。近年来，成都市郫都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国宁东路等 14 条道路启动建设，金粮路成都市郫都区段形成通车能力，银河西路全线通车。同时完成唐玉路、温郫彭快速通道改造。当地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发展，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区位优势。

（3）管网租赁业务

①污水处理管网行业情况

作为城市化建设基本服务行业之一，污水处理管网行业一直都是民生关注的重点。城市化的建设一方面促进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另一方面也改变了原有区域的水文特征。同时，气候变化加上不合理的水利工程，排水网络配套显得相对落后。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五位一体”总布局中的重要一环，成为重要的改革内容。其中“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等概念的提出，将给环保产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随着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自来水供应等水务业务发展的成熟，污泥处理及其资源化利用、生态修复产业以及大气污染防治等新兴业务领域的市场发展，将给水务业务成长提供巨大的发展空间。我国污水处理管网行业整体状况是市场化程度和行业集中度均较低，由于目前的政策和法律体系，污水处理管网行业属于市政设施，地方政府仍是水业服务的最终责任主体，造成我国污水处理管网行业长期以来地方垄断性强，规模化不足，产权结构单一。随着市政公用事业的逐步放开，我国污水处理管网行业开始由政府高度垄断过渡到逐渐开放的市场化发展阶段。

长期以来，地下污水管网的建设进度缓慢，主要受到地方政府资金紧张以及官员绩效考核等相关制约。随着政府逐步改革，以及多重资金渠道的改进，原有管网建设模式将发生变革，运营效率将得以提升，盈利模式也将优化。总体而言，污水处理管网建设有望在新的模式、环境下，在公共服务功能的承接以及盈利的配合下如火如荼的发展。

②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管网租赁业务自 2013 年始，为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郫都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根据“郫国资【2013】49 号”文件将安德镇区域规划排污工程、郫都区团结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等资产以及郫筒镇沱江河北侧截污工程、郫都区泗合桥末端污水处理设施等管网资产注入发行人，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兴农建设负责运营。发行人与管网承租人签订了长期租赁协议，建立了亲密的合作关系。现管网租赁业务开展情况良好，成本较为稳定，毛利率水平较高，每年都能产生可观的收入来源，为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提供可靠的保障。管网租赁业务直接服务于污水处理这一关乎国计民生的市政工程，发行人作为郫都区全资国企，在其地区的行业领域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发行人在郫都区的管网租赁行业处于优势地位。

③发行人的主要优势

国家近年频繁出力，助力环保行业，污水处理市场进入高速发展期。同时，郫都区政府高度重视污水处理工作，多次召开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例会，同时环保局牵头编制了《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资料汇编》，定期收集整理工作进展情况，当地政府大力支持污水处理工作也带动污水管网市场的发展。发行人作为郫都区政府批准成立的城市经营主体，其

管网租赁业务主要是安德川菜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的管网租赁。发行人获得了大量当地政府注入的管网资产，管网资产具有一定的确定性。发行人每年可依靠所注入管网资产获得稳定的租赁收入，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发行人在行业发展中提供较大的竞争优势。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豆瓣销售收入	4.16	2.70	35.22	58.85	3.54	2.42	31.74	45.29
管网使用费收入	1.05	0.19	81.49	14.81	1.05	0.19	81.49	13.38
房屋租赁收入	0.67	0.22	66.49	9.43	0.67	0.22	66.49	8.52
旅游收入	0.054	0.041	24.54	0.76	0.019	0.04	-113.07	0.24
厂房租赁收入	0.11	0.05	54.31	1.52	0.052	0.015	71.84	0.67
代建收入	0.69	0.63	7.83	9.70	2.50	2.30	7.83	31.90
项目管理费收入	0.35	-	100.00	4.93	-	-	-	-
合计	7.07	3.84	45.77	100.00	7.83	5.19	33.6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豆瓣	豆瓣销售	4.16	2.70	35.22	17.44	11.44	10.98
合计	—	4.16	2.70	—	17.44	11.44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度，公司加大旅游资源整合的力度，大力发展旅游业务，旅游业务收入大幅上升。

（2）2023 年度，公司厂房租赁业务收入、成本均大幅上升，但是收入增加幅度小于成本增加幅度，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

（3）公司长期从事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受项目进度和结算安排影响，2023 年度确认代建收入 0.69 亿元，营业成本 0.63 亿元，毛利率 7.83%，2022 年度确认代建收入 2.50 亿元，营业成本 2.30 亿元，毛利率 7.83%。

（4）2023 年度，公司新增项目管理费收入 0.35 亿元，上年同期无项目管理费收入。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是成都市郫都区政府批准成立的城市经营主体，主要配合全区大农业、川菜产业、文化旅游业的发展。蜀都川菜是目前郫都区唯一一家以市场化的产业类收入为主的区级国有企业，是目前最具郫都区发展特色和符合未来发展定位的公司，同时也是目前郫都区发展前景最广，资本市场活动最为活跃的区级国企之一。通过对目前各项业务发展趋势的综合判断，以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分析，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战略：

从总体来讲，公司未来发展总体思路为：正确面对、制定计划、做实资产、多元发展，其中是以郫县豆瓣实体生产为核心，实现平台公司的转型发展，将豆瓣公司作为依托，大力发展公司大农业以及川菜产业，加速市场化转型发展。同时，加大对旅游行业的投入，争取成为公司新的发展增长点。具体战略如下：

一是改善公司融资条件与方式，为公司实体经营打好资金基础，提前规划从政府承接的工程建设项目，做到项目与资金切实匹配，实现业务收入。同时通过制定年度融资计划，控制银行等间接贷款融资规模与节奏，降低融资成本。一方面通过内部资金调度与统筹规划提高自有资金使用率，另一方面拓宽融资渠道，包括债券融资如公司债、PPN 等方式，在对负债率的影响控制到较低水平的同时，实现高效低成本获取资金。

二是积极参与市场化运作，实现公司的多元化可持续发展。其中对于核心的豆瓣业务，公司将结合生产规模、制作工艺和营销手段等多方面，进行豆瓣业务的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构建郫县豆瓣“研发、生产、加工、配送、销售、体验观光”的完整产业链条，开发、创新产品，提升产品档次，提高产品文化内涵，拓展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短期内，壮大生产规模，全面完成安德厂区整体技改提升项目，实施信息化二期项目，实现自动喷码、扫码出库、货物追溯的产品全过程追踪体系；创新产品研发，推出多样产品系列。中长期内，公司计划将旗下的豆瓣公司先后通过新三板上市和申请转主板上市，将豆瓣公司推向资本市场，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利用自身渠道优势整合当地豆瓣行业，规整小型豆瓣企业，

有力地推动成都市郫都区的城乡产业发展一体化和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代建方面，公司依托规划建设 3.70 平方公里川菜产业食品加工基地，整合园区已规划剩余的 1.52 平方公里的土地资源，统筹实施园区拓展区的开发、建设和资产管理，集中发展调味品、川菜原辅料和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集群，打造全国唯一的以地方菜系为主导特色的“中国川菜产业园区”。

文化旅游方面，公司将整合资源，打造文旅融合新品牌。一是启动建设郫都荟萃特色街区项目。高标准打造汇集川菜美食文化、非遗创意文化、郫县豆瓣文化、川西林盘休闲文化等的商业街区，形成郫都区城市休闲会客厅及文化旅游新地标。二是面向全球招引整体策划和设计专业机构，高质量完成望丛天府文化产业园整体策划方案和“一心”350 亩及周边规划设计方案，启动建设郫都区博物馆。三是策划包装唐昌古镇、古城遗址等文旅项目，探索资源整合项目招引、投资落地的新路径。四是参与科技影视文创产业功能区域内的土地整理与开发、基础设施及服务配套等，完成团结镇花石路延线风貌改造，培育“旅游+”、“文化+”跨界模式，与四川传媒学院、凤凰文投等单位合作，引进项目资源，推动文化与科技产业融合。五是搭建蜀绣公共服务平台，完成集非遗保护、文化传播、展览展示、市场营销于一体的政府主导蜀绣产业公共展示平台设计方案。六是包装策划川菜文化主题游和乡村振兴研学游两条专线。串联战旗村、青杠树村、农科村、川菜园区等核心景点，结合郫县豆瓣宴和乡村振兴学院的品牌资源，塑造郫都旅游品牌。

三是公司通过对自身内控和财务的规范，加强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高公司运营水平。不断完善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的组织能力，打造成为一个现代化管理的公司。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发行人目前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集中度较高，主要系发行人通过集中采购，可获得一定的采购价格优势。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供应商合作稳定，供货、结算环节顺畅。

（2）房屋租赁收入可持续性风险。发行人房屋租赁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成都蜀都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文旅公司将自有 55 处房产出租给成都市郫都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5 年，租金 7,000.00 万元/年。上述《房屋租赁合同》于 2021 年底到期，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2 月与郫都区公共服务中心完成房屋租赁合同的签订，租赁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5 年，租金 7,000.00 万元/年。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公司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发行人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相互独立。

（2）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3）资产独立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与政府主管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5）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的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决策权限、程序和信息披露安排：发行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

发行人严格执行《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及规范性文件对关联方范围界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各种类型的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以及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规定。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发行人应当明确该关联方管理的性质、交易类型及交易要素，包括交易金额、未结算项目的金额、条款和条件、以及有关提供或取得担保的信息、未结算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金额以及定价政策；对外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对于已经包括在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的交易不予披露。

定价机制：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1）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2）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3）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4）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5.0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川菜 01
3、债券代码	194703.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1、债券名称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川菜 01
3、债券代码	252425.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8.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川菜专项债 01、21 川菜 01
3、债券代码	2180119.IB、152817.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0
10、还本付息方式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 20%, 20%, 20%, 20%的比例偿还本金，每年付息，最后 5 个计息年度每年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协商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4703.SH
债券简称	22 川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受托管理人已及时督导发行人执行投资者保护条款并在年度受托管理报告中进行了必要的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2425.SH
债券简称	23 川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交叉保护承诺；2、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受托管理人已及时督导发行人执行投资者保护条款并在年度受托管理报告中进行了必要的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80119.IB、152817.SH
债券简称	21 川菜专项债 01、21 川菜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本期债券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制定债券偿债计划；3、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4、制定财务安排；5、设立偿债专户；6、聘请债权代理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权代理人已及时督导发行人执行投资者保护条款并在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中进行了必要的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52425.SH

债券简称：23 川菜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8.5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全部用于偿还存量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0 川菜 01”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8.5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8.5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0 川菜 01”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	☐ 是 ☒ 否
------------------------------	--

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817.SH

债券简称：21 川菜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2021 年第一期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3.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43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43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 1.3 亿元用于郫都区川菜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0.2 亿元用于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安德厂区整体技改提升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郫都区川菜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安德厂区整体技改提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02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2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用于郫都区川菜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郫都区川菜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主体已完工正在决算中，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安德厂区整体技改提升项目已完工。
4.1.2 项目运营效益	报告期内，郫都区川菜产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出租产生收入约 0.11 亿元，暂未进行厂房出售，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安德厂区产生豆瓣等销售收入约 3.85 亿元。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整体效益良好。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无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	☐ 是 ☒ 否
---------------	--

规使用情况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94703.SH

债券简称	22 川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利息和本金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利息的支付 ①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②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本金的支付 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5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3）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

	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52425.SH

债券简称	23 川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9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3）偿债保障措施：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180119.IB、152817.SH

债券简称	21 川菜专项债 01、21 川菜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3）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自身收益是本期债券偿付的重要保障；发行人较强的资本实力及良好的经营情况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坚实基础；良好的融资能力为债券偿付提供进一步保障；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强有力保障；完善的偿债机制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无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有效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红志、张洪温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4703.SH
债券简称	22 川菜 01
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联系人	张宇航、宋文
联系电话	0755-82545517

债券代码	252425.SH
债券简称	23 川菜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	张攀、朱晓翔
联系电话	028-86282816

债券代码	2180119.IB、152817.SH
债券简称	21 川菜专项债 01、21 川菜 01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2 层
联系人	刘江曼、彭秋艳
联系电话	010-59655447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80119.IB、152817.SH
债券简称	21 川菜专项债 01、21 川菜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责任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2.36	4.51	173.79	主要系公司扩大融资规模所致
应收票据	0.00	0.08	-100.00	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结清
应收账款	4.11	5.36	-23.36	
预付款项	0.24	0.06	281.46	主要系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34	39.80	8.89	
存货	104.95	40.63	158.29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结转至存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0.90	0.64	40.68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12	-100.00	主要系棋田片区棋田村宅基地有偿腾退项目投资资金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28	0.28	-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1	0.01	0.00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1.35	10.14	11.96	
固定资产	4.12	4.47	-7.89	
在建工程	4.65	49.70	-90.65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结转至存货所致
使用权资产	0.02	0.00	-	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房屋建筑物增加
无形资产	0.26	0.28	-4.71	
商誉	0.06	0.06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4	0.03	30.56	主要系长期待摊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89.40	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8	42.27	0.27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11.35	9.91	-	87.33
合计	11.35	9.9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5.61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5.17 亿元，收回：15.26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5.5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7.12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4.9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发行人对外资金拆借。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5.26	100%
合计	15.26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成都市惠 农投资建 设有限责 任公司	-9.04	5.37	良好	往来款	暂未约定	暂未约定
成都市郫 都区蜀都 乡村振兴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3.05	4.32	良好	往来款	暂未约定	暂未约定
四川省郫 县建筑工 程公司	1.71	1.93	良好	往来款	暂未约定	暂未约定
成都市郫 都区国有 资产监督 管理和金 融工作局	-0.15	1.75	良好	往来款	暂未约定	暂未约定
花园镇人 民政府	-	0.92	良好	往来款	暂未约定	暂未约定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8.16 亿元和 87.8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8.9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9.98	-	36.39	46.37	52.78
银行贷款	-	1.97	8.53	11.48	21.98	25.0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7.03	2.03	10.46	19.52	22.21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8.98	10.56	58.33	87.8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8.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9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4.93 亿元，且共有 9.9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1.01 亿元和 121.3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3.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98	-	36.39	47.37	38.22
银行贷款	-	5.97	13.74	20.66	40.37	33.2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9.55	5.05	18.97	33.57	28.50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26.50	18.79	76.01	121.3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8.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9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4.93 亿元，且共有 9.98 亿元公司信

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6.55	12.70	30.29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0.00	0.08	-100.0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结清所致
应付账款	0.48	0.33	45.40	主要系业务开展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0.02	0.00	292.01	主要系业务开展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0.12	0.07	77.16	主要系业务开展待履行义务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16	0.14	21.39	
应交税费	0.11	1.50	-92.83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0	2.18	-17.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5	8.56	247.5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4.41	17.55	39.11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36.39	45.83	-20.60	
租赁负债	0.02	0.00	-	主要系新增租赁所致
长期应付款	14.92	6.37	134.14	主要系融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0.01	0.00	208.01	主要系计提预计负债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0.27	0.28	-2.60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四川省郫县豆瓣股份有限公司	是	97.60%	正常	8.82	2.06	4.06	1.35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以及支付各项税费金额较大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0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7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3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info.com 和 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之盖章页）

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960,274.39	451,428,662.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00,000.00
应收账款	410,834,997.62	536,043,630.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416,824.20	6,400,964.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34,433,575.56	3,980,428,346.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94,791,844.92	4,063,199,543.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761,582.83	63,806,341.06
流动资产合计	16,590,199,099.52	9,109,307,489.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1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747,624.83	27,837,56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34,782,525.74	1,013,589,922.59
固定资产	411,625,375.36	446,890,464.21
在建工程	464,543,642.49	4,970,319,498.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3,161.01	
无形资产	26,465,336.85	27,773,800.65
开发支出		
商誉	5,662,154.81	5,662,154.81
长期待摊费用	4,087,389.15	3,130,77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821.53	42,67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8,379,000.00	4,226,9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16,917,031.77	10,735,606,848.17
资产总计	22,907,116,131.29	19,844,914,33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4,600,000.00	1,26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
应付账款	48,340,272.41	33,245,751.51
预收款项	1,516,663.97	386,891.00
合同负债	11,697,090.92	6,602,3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487,963.18	13,582,278.15
应交税费	10,739,421.15	149,813,987.90
其他应付款	179,798,929.20	218,041,85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4,745,899.20	856,034,893.6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97,926,240.03	2,555,608,055.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41,211,922.06	1,754,837,213.59
应付债券	3,638,594,271.69	4,582,753,559.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00,270.66	
长期应付款	1,492,388,586.86	637,392,457.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01,187.75	260,118.95
递延收益	27,419,291.65	28,151,05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2,315,530.67	7,003,394,399.61
负债合计	12,500,241,770.70	9,559,002,45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38,514,267.69	9,226,514,267.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186,048.60	33,186,048.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4,848,197.32	716,801,43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01,548,513.61	10,281,501,753.90
少数股东权益	5,325,846.98	4,410,12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06,874,360.59	10,285,911,88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07,116,131.29	19,844,914,337.63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蜀都川菜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381,515.63	359,050,39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1,281,656.95	328,544,156.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184,425.80	4,468,706.03
其他应收款	4,746,512,709.20	4,077,749,552.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18,498,383.24	3,003,295,173.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861,858,690.82	7,833,107,980.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0,588,821.97	524,278,762.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531,011.87	
固定资产	115,389,759.72	125,842,674.98
在建工程	210,717,183.54	2,731,059,838.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7,447.23	136,151.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26,960,000.00	4,226,9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8,684,224.33	7,609,677,426.75
资产总计	17,280,542,915.15	15,442,785,407.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1,000,000.00	603,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380.37	
预收款项	1,086,201.33	386,891.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0,000.00	439,536.14
应交税费	3,545,595.26	20,623,126.27
其他应付款	222,592,099.24	338,183,790.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2,581,306.17	407,732,933.3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91,255,582.37	1,370,766,277.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3,400,000.00	956,437,213.59
应付债券	3,638,594,271.69	4,582,753,559.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30,154,612.56	265,629,060.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859,176.47	27,446,08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49,008,060.72	5,832,265,915.13
负债合计	9,040,263,643.09	7,203,032,19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30,095,177.68	7,718,095,17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186,048.60	33,186,048.60
未分配利润	171,998,045.78	183,471,988.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40,279,272.06	8,239,753,214.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80,542,915.15	15,442,785,407.02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7,322,265.35	782,684,522.91
其中：营业收入	707,322,265.35	782,684,522.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7,008,590.25	908,449,136.02
其中：营业成本	383,607,499.55	519,311,050.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985,209.92	18,550,154.62
销售费用	49,894,740.32	57,981,375.47
管理费用	40,833,324.09	36,196,591.31
研发费用	2,727,152.11	2,629,434.75
财务费用	227,960,664.26	273,780,529.70
其中：利息费用	233,007,812.82	265,608,994.21
利息收入	5,147,951.31	14,308,719.97
加：其他收益	154,882,356.26	236,923,896.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940.13	-8,239,140.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940.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317.15	-4,06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445.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896,329.00	102,916,075.94
加：营业外收入	165,444.16	594,950.34
减：营业外支出	10,155,238.66	929,868.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906,534.50	102,581,157.48
减：所得税费用	15,944,056.80	17,556,860.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962,477.70	85,024,296.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962,477.70	85,024,296.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46,759.71	84,559,262.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5,717.99	465,034.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962,477.70	85,024,296.9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046,759.71	84,559,262.7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717.99	465,034.2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9,757,789.06	302,521,418.13
减：营业成本	78,209,242.40	242,046,108.55
税金及附加	4,468,102.21	3,058,036.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68,306.00	12,618,725.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7,816,364.65	241,081,059.81
其中：利息费用	180,946,544.62	254,383,035.01
利息收入	3,155,696.79	13,325,702.25
加：其他收益	101,440,823.53	235,151,92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940.13	5,160,859.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940.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53,342.80	44,030,276.7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020,599.91	372,79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73,942.71	43,657,481.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3,942.71	43,657,481.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3,942.71	43,657,481.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73,942.71	43,657,481.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953,686.82	589,368,914.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9,895,003.42	2,144,308,07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7,848,690.24	2,733,676,98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8,789,129.34	372,374,597.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969,876.75	75,160,24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776,583.46	53,401,21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3,190,055.49	1,576,657,74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3,725,645.04	2,077,593,79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876,954.80	656,083,19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71,362.34	115.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1,362.34	115.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848,817.76	591,945,380.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848,817.76	605,695,38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577,455.42	-605,695,26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3,038,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40,175,000.00	1,494,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88,311,922.06	2,275,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2,034,787,706.98	1,056,000,000.00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5,274,629.04	4,948,788,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4,227,725.46	4,409,533,521.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477,949.83	438,362,105.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582,931.98	292,021,36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9,288,607.27	5,139,916,98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986,021.77	-191,128,18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531,611.55	-140,740,260.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428,662.84	592,168,923.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5,960,274.39	451,428,662.84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719,599.39	87,885,734.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2,759,351.29	2,769,499,67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0,478,950.68	2,857,385,40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50,940.65	119,642,081.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8,923.36	6,230,61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67,699.87	2,723,617.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9,889,669.87	1,105,117,50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0,087,233.75	1,233,713,82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608,283.07	1,623,671,58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909,714.89	472,110,32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400,000.00	11,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09,714.89	483,860,32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09,714.89	-483,860,32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3,038,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40,175,000.00	1,494,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9,800,000.00	1,103,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270,000.00	4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5,245,000.00	3,170,888,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9,527,725.46	3,689,583,521.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416,681.63	409,462,353.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51,471.29	202,886,71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6,995,878.38	4,301,932,59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249,121.62	-1,131,043,79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331,123.66	8,767,46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050,391.97	350,282,92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381,515.63	359,050,391.97

公司负责人：彭驰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韵竹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雪敏

